桃園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5年10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金額	
	本月數	累計數
收入	15,245,007	305,071,403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580	36,824
違規罰款收入	580	36,824
勞務收入	1,410	305,740
服務收入	1,410	305,740
財產收益	107,331	8,207,972
財產孳息收入	107,331	1,247,673
財產交易利益		94,895
其他財產收入		6,865,404
政府撥入收入	12,618,000	274,936,851
公庫撥款收入	308,000	72,666,351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12,310,000	202,270,500
規費收入	190,500	567,500
使用規費收入	190,500	567,500
教學收入	684,168	17,188,340
學雜費收入	684,168	17,188,340
其他收入	1,643,018	3,828,176
受贈收入		540,000
雜項收入	1,643,018	3,288,176
支出	22,086,221	263,072,898
人事支出	18,936,947	242,908,246
人事支出	18,936,947	242,908,246
業務支出	3,133,429	18,647,865
業務支出	3,133,429	18,647,865
獎補助支出		894,000
其他獎補捐助		894,000
財產損失	1,826	36,701
財產交易損失	1,826	36,701
折舊、折耗及攤銷	1,419	17,505
固定資產折舊	1,419	17,505
其他支出	12,600	568,581

桃園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5年10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金額	
	本月數	累計數
其他支出	12,600	568,581
本期賸餘（短絀）	-6,841,214	41,998,505
期初淨資產		177,881,561
解繳公庫		
淨資產調整數		-4,404
期末淨資產		219,875,662

註： 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平衡表已納入固定資產與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